证券代码：000968　　证券简称：蓝焰控股　　公告编号：2025-029

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就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向山西晋城无烟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3160号），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90,885,507股，发行价格为6.9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1,317,109,998.30元，扣除发行费用19,098,094.98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298,011,903.32元。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于2017年3月17日全部存入公司专用账户，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关于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普通股（A股）认购资金实收情况的验资报告》（瑞华验字〔2017〕第01710003号）。

报告期初，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总计1,243,222,067.78元，其中：向山西晋城无烟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支付重大资产置换的现金对价500,000,000.00元；支付压裂及钻机配套设备购置款450,610,318.17元；支付33口L型井及二次压裂改造工程款292,611,749.61元。累计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40,373,702.29元。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金额8,628,496.00元，其中：支付压裂及钻机配套设备购置款8,628,496.00元。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287,522.21元。

报告期末，项目已实施完毕，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对募投项目予以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同时注销相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项目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1,251,850,563.78元，其中：向山西晋城无烟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支付重大资产置换的现金对价500,000,000.00元；支付压裂及钻机配套设备购置款459,238,814.17元；支付33口L型井及二次压裂改造工程款292,611,749.61元。

截至2025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86,822,564.04元，其中：募集资金专户本金余额46,161,339.54元；累计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40,661,224.50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制定和执行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公司修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于2020年12月11日、12月28日分别通过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公司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相关规定，对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严格履行申请和审批程序。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有关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2017年3月21日，公司（甲方）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双塔西街支行（乙方）、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丙方）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甲方在乙方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账号为75260188000193475。该专户仅用于甲方“晋城矿区低产井改造提产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上述协议与《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有关方均严格按照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进行管理。

2017年3月21日，公司（甲方）与山西蓝焰煤层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乙方）、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双塔西街支行（丙方）、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丁方）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乙方在丙方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账号为752601880001933 93。该专户仅用于“晋城矿区低产井改造提产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上述协议与《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有关方均严格按照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进行管理。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蓝焰煤层气共有2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公司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初时存放金额	截至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太原双塔西街支行	75260188000193475	募集资金专户	1,298,011,903.32	86,748,989.04	累计扣除手续费后累计的利息净收入40,587,649.50
山西蓝焰煤层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光大银行太原双塔西街支行	75260188000193393	募集资金专户		73,575.00	累计扣除手续费后累计的利息净收入73,575.00
合　计				1,298,011,903.32	86,822,564.04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8,628,496.00元，用于支付压裂设备及钻机设备购置款。

截至2025年6月30日，晋城矿区低产井改造提产项目有关实施进展如下：

1.工程项目：33口L型井、157口二次压裂井工程均已完工，报告期内未使用募集资金，累计使用募集资金292,611,749.61元。

2.设备购置：6套钻机设备、2套压裂设备、1套连续油管设备目前均已全部采购完毕。报告期内使用募集资金8,628,496.00元，累计使用募集资金459,238,814.17元。

本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七）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项目已完结，节余募集资金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为进一步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创造合理经济价值，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结合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及保证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的情况下，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内对部分募集资金办理了协定存款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蓝焰煤层气共实现募集资金收益287,522.21元。且由于募集资金并未转出专户，因此收益已及时、足额存入专户账户。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后，公司募集资金已严格按照变更后项目投入。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表2。

（二）未达到计划进度及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未达到计划进度及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三）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本公司已按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5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1,298,011,903.3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628,496.0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51,850,563.7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27,610,00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占募集资金本金金额比例			25.24%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支付重组对价5亿元	否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晋城矿区低产井改造提产项目	是	817,110,000.00	798,011,903.32	8,628,496.00	751,850,563.78	94.22	2021年07月31日	23,546,351.95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317,110,000.00	1,298,011,903.32	8,628,496.00	1,251,850,563.78	96.44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1,317,110,000.00	1,298,011,903.32	8,628,496.00	1,251,850,563.78	96.44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因赵庄、长平、郑庄矿区煤层气储层具有构造复杂、大埋深、低饱和特征，开发技术难度大，公司前期以自有资金开展技术攻关和抽采实验，经研究分析，赵庄、长平矿区气井改造存在技术瓶颈，改造效果欠佳，为保障公司股东利益，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投资风险，公司终止赵庄、长平矿区改造计划，将项目实施地点调整为产能提升明显，具备改造价值的郑庄矿区。同时，结合公司现有设备及施工需求，对购置设备作出相应调整，以满足募投项目后续工程项目所需。 一、变更原因： 因赵庄、长平、郑庄矿区煤层气储层具有构造复杂、大埋深、低饱和特征，开发技术难度大，公司前期以自有资金开展技术攻关和抽采实验，经研究分析，赵庄、长平矿区气井改造存在技术瓶颈，改造效果欠佳，为保障公司股东利益，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投资风险，公司终止赵庄、长平矿区改造计划，将项目实施地点调整为产能提升明显，具备改造价值的郑庄矿区。同时，结合公司现有设备及施工需求，对购置设备作出相应调整，以满足募投项目后续工程项目所需。 二、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0年4月22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公司于2020年5月13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三、信息披露情况： 公司已对上述变更事项进行了充分的披露，详见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22）及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29）。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证券代码：000968　　证券简称：蓝焰控股　　公告编号：2025-028

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蓝焰控股	股票代码	00096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东平	祁倩	
办公地址	山西省太原市高新开发区中心街6号东楼18层	山西省太原市高新开发区中心街6号东楼18层	
电话	0351-2600968	0351-2600968	
电子信箱	lykg000968@163.com	lykg000968@163.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111,239,214.15	1,159,045,856.23	-4.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33,778,069.04	222,498,153.99	5.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25,945,754.41	224,237,216.08	0.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44,248,811.98	279,382,180.63	130.6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4	0.23	4.3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4	0.23	4.3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86%	3.85%	0.0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1,064,843,086.49	11,396,925,353.35	-2.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174,667,338.41	5,939,047,204.08	3.97%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8,48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山西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0.05%	387,490,182	0	不适用	0	
太原煤炭气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3.38%	129,417,726	0	不适用	0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37%	32,584,860	0	不适用	0	
山西新高普惠旅游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0%	17,391,304	17,391,304	质押	17,391,304	
					冻结	17,391,304	
兴证资管-陆家嘴证券-远本资管-兴证资管-阿尔法科睿106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99%	9,621,628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94%	9,063,875	0	不适用	0	
王素敏	境内自然人	0.89%	8,612,631	0	不适用	0	
赵凯	境内自然人	0.82%	7,969,900	0	不适用	0	
陕西畅达油气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5%	7,246,377	7,246,377	质押	7,246,344	
					冻结	7,246,377	
赵顺忠	境内自然人	0.69%	6,703,653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太原煤气化持有山西燃气集团15.04%的股份，中国信达持有山西燃气集团6.96%股份，持有太原煤气化11.15%股份；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不详。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兴证证券资管-华远陆港资本运营有限公司-兴证资管阿尔法科睿106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持有9,621,628股，其中普通证券账户持有8,921,628股，信用证券账户持有700,000股；王素敏持有8,612,631股，其中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信用证券账户持有8,612,631股；赵凯持有7,969,900股，其中普通证券账户持有984,800股，信用证券账户持有6,985,100股；赵顺忠持有6,703,653股，其中普通证券账户持有213,600股，信用证券账户持有6,490,053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	25蓝焰K1	524179	2025年03月14日	2030年03月17日	50,000	2.4%
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二期)	25蓝焰K2	524195	2025年03月27日	2030年03月27日	30,000	2.39%

（2）截至报告期末的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资产负债率	44.14%	47.77%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11.23	9.09

三、重要事项

（一）主营业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双碳"发展战略，紧紧围绕煤层气增储上产中心任务，在安全管控、增储上产、科技创新、经营管理和风险防控等方面精准施策，持续增强内生动力，连续三年成功入选国务院国资委"双百企业"。实现煤层气销售量6.15亿立方米、营业收入11.11亿元，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2.34亿元。

1.加强安全管理，安全工作平稳有序

报告期内，公司深化安全精细化管理，聚焦"人机科法环"五要素，全面提升本质安全水平和风险防控能力；深化"双预控"机制建设，扎实开展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燃气管道"带病运行"治理等专项行动，对子公司实施全覆盖安全大检查，有效排查和消除各类隐患；重视气质管理，安装气体过滤装置、脱硫塔及硫化氢远程在线监测设备，确保入网气质达标；积极开展管道运维，保障煤层气输送安全稳定；以"安全生产月"活动为契机，综合运用隐患排查、应急演练、安全教育等手段，持续增强全员安全意识和应急处置能力，积极营造"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的安全文化氛围。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安全生产事故，安全生产平稳有序。

2.科学精准施策，持续推进稳产增产

报告期内，公司聚焦煤层气增储上产核心目标，多措并举挖掘煤层气开发潜能。一是推动老井稳产增产，以成熟区块为重点，针对井下采掘及自然衰减等不利因素，通过气井精细化生产管理、投运井排采管理、智能化平台应用、低产井技术改造、修井管理等措施，有效保障气井稳定运行；在开发区优选试点区块进行增产激励，初见成效。完善生产系统，加快推进重点场站和管网互联互通项目建设，提升产销系统稳定性和外输能力，确保煤层气应销尽销，上半年累计销售煤层气6.15亿方。二是加快新井建设，重点推进侯甲—龙湾和晋城薄煤层加密井等项目建设，报告期内累计完成钻井72口、投运51口，完成投资序时计划。三是加快勘探区块开发步伐，充分利用"地震-地质-工程一体化"研究成果，对武乡南、和顺横岭等深部区块进行构造精细化划分及可改造性评价，同时重点加强对区块内采用大规模压裂工艺运行井的排采管理，实行"一井一策"，通过智能化排采设备实现精准控制，目前稳定运行。

3.围绕关键技术攻关，激发创新驱动活力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问题导向，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依托煤与煤层气共采全国重点实验室，围绕深部煤层气多煤层水平井共采、深部煤层气地质-工程一体化开发等产业关键技术、与高校、科研院所、业内标杆企业联合开展攻关，加快突破技术卡点。积极推动专利申报和标准制定，截至6月底共申报专利15项、授权6项，新发布山西省地方标准《管输煤层气脱尘净化操作规范》1项，修订国家标准《车用压缩煤层气》1项，荣获省部级奖项3项，自主创新能力不断提高。依托山西省"数智强晋"战略工程积极探索数智技术与煤层气产业融合发展新路径，公司"智慧气田"项目已进入实施阶段，累计完成181台智能排采设备的安装部署，助力公司数智化转型不断深入。

4.聚焦经营管理，加快提质增效步伐

报告期内，公司着力在资源获取方面进行攻关，加强与政府主管部门的联系沟通，为争取资源储备创造条件；加强对外合作，重点推进与央企及山西省属大型煤炭企业的深入合作，完善合作机制，实现互利共赢；持续优化销售体系，借助国家管网和通豫管道，将煤层气输送至江苏、安徽、河南等地，成功拓展省外市场；强化全面预算管理，对用电量、工程成本、运输成本等关键指标进行重点管控，从源头上减少非必要性支出；扎实开展"清收清欠"等专项行动，多措并举降本增效；扎实推进国有企业深化改革提升行动，聚焦关键领域狠抓落实，连续三年入选国务院国资委"双百企业"。

5.强化公司治理，构建风险防控新格局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优化法人治理结构，根据新《公司法》及中国证监会相关文件要求，于2025年5月完成第八届董事会换届选举及高管聘任，由审计委员会代行相关监督职责，并同步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配套制度，为管理层履职提供制度支持；强化合规管理体系建设，建立健全"风险-内控-合规"三位一体风险防控机制，进一步加强资金占用、债权债务、投资担保、关联交易等关键事项管理，提升风险防控水平；强化信息披露主体责任，重视信息披露质量提升，首次披露公司《2024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Wind ESG评级提升至BBB，全力打造具有煤层气产业特点的品牌形象；积极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理念，走出去、引进来、抓日常，与投资者保持良好的沟通交流，荣获山西资本市场2024年度晋牛·投资者关系奖。

（二）矿业权及储量情况

报告期内，积极办理武乡南区块、和顺横岭区块和柳林石西区块探转采事宜，完成了上述区块探明储量新增报告、煤层气资源开发利用与矿区生态保护修复方案的编制，并通过了山西省自然资源厅的评审备案及公示；同时编制了绿色矿山建设方案，其中武乡南区块和和顺横岭区块的方案已完成省自然资源厅评审，柳林石西区块的方案初稿已编制完成，已上报评审。

（三）勘查区块进展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以武乡南、和顺横岭区块为重点研究对象，在基本模清勘查区块地质条件的基础上，围绕深部煤层气"地质-工程一体化"进行整体部署，一方面继续加强地质研究，提升三维地震资料应用水平，进一步厘清区块储层特征，优化"地质-工程"双甜点区划分指标；另一方面针对勘探开发过程中的工艺技术难题，加强工艺探索与技术革新，在勘探实践中应用行业内先进技术及经验做法，针对性开展工艺试验，推动勘探区块尽快实现规模化开采。

（四）新疆煤层气合作项目进展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对吉木萨尔水溪沟矿区煤层气开发项目21口井的地质条件、排采设备适用性等方面进行研讨分析，制定"一井一策"排采提产方案，确保储层稳定提产，为稳产提产奠定基础。工程建设期间，援疆技术小组充分发挥煤层气勘探开发的技术优势及作业能力，对水溪沟矿区煤层气开发项目提供技术指导，并对相关业务人员开展技术培训，全方位推进项目建设。目前通过多种增产调试与精细化排采管理，水溪沟矿区项目煤层气产量稳步上升。

证券代码：000968　　证券简称：蓝焰控股　　公告编号：2025-030

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0日以电子邮件、传真及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了《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的通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5年8月25日（星期一）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8人，实际参加董事8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为：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拟增补村振兴资金的议案》

为贯彻落实2025年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相关工作部署，持续加大帮扶工作力度，公司全资子公司山西蓝焰煤层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向静乐县红十字会捐赠巩固乡村振兴专项资金49.1万元。

表决结果为：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提名李蕊爱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独立董事候选人李蕊爱女士：（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等有关部门备案审核无异议后，股东会方可进行表决。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本次仅选举一名独立董事，故不适用累积投票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独立董事辞职暨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公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公告》。

（六）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董事会向经理层授权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董事会向经理层授权管理办法》。

（七）审议通过《关于制定＜环境、社会及治理(ESG)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环境、社会及治理(ESG)管理制度》。

（八）审议通过《关于制定＜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

（九）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独立董事制度(修订稿)》。

（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经理工作细则》。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修订稿)》。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重大事项报告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重大事项报告制度》。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修订稿)》。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二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接待和推广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接待和推广工作制度》。

（二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管理制度》。

（二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000968　　证券简称：蓝焰控股　　公告编号：2025-031

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辞职 暨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事项

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赵利新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赵利新先生因个人原因向公司董事会申请辞去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以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鉴于赵利新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人数的三分之一，且公司独立董事中缺少会计专业人士，赵利新先生的辞职报告将在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在此期间，赵利新先生仍将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相关职责。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赵利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公司董事会对赵利新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关于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事项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对李蕊爱女士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进行了认真审核，认为候选人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任职条件，同意提名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交董事会审议；公司于2025年8月25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公司董事会提名李蕊爱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任期与第八届董事会一致。

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李蕊爱女士为会计学教授、注册会计师，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所规定的会计专业人士的任职条件。李蕊爱女士作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能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5日

附：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李蕊爱，女，1963年11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注册会计师，中共党员。1985年7月至1993年12月在山西省计划统计学校任教；1994年1月至今在山西财经大学任教。现任山西财经大学会计学教授、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李蕊爱女士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其他相关规定。

证券代码：000968　　证券简称：蓝焰控股　　公告编号：2025-033

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以及《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的相关决策与部署，积极响应深圳证券交易所"质量回报双提升"专项行动的有关倡议，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焰控股"或"公司"）结合未来发展战略规划、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制定"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旨在进一步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促进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本方案于2025年8月25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如下：

一、聚焦主业发展，持续提升盈利能力

公司作为全国最早从事煤层气地面开发企业之一，围绕"双碳"目标，积极响应国家能源转型号召，深刻践行能源综合改革使命任务，全面落实非常规天然气基地建设重大决策部署，致力于构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现代能源体系。公司构建了从资源勘查、工程设计、钻井压裂、气井运营到煤层气运输销售的全产业链，持有煤层气矿业权23宗，面积2501平方公里，探明地质储量531.91亿方，建成了覆盖晋城、太原、晋中、吕梁等地的煤层气抽采基地，煤层气销量从2016年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的6.91亿方提升至2024年的12.62亿方。2025年上半年，公司实现煤层气销量6.15亿方、营业收入11.11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2.34亿元，经营业绩保持稳中向好态势。

未来，公司将立足山西省丰富的煤层气资源，专注于煤层气地面开发与煤矿瓦斯治理，持续聚焦煤层气增储上产核心主业